ICS 53.080;55.220
A 8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3454—2016

仓储货架使用规范

Operation specification of storage rack

2016-12-30 发布 2017-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仓储货架使用规范
GB/T 33454—2016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www.spc.org.cn
服务热线:400-168-0010
2017年2月第一版
*
书号:155066·1-55035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69)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69)、全国物流仓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99)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六维物流设备实业有限公司、世仓物流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厦门鹏远仓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湖北物资流通技术研究所、广东海力物流系统设备有限公司、江苏诺德物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北京博途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广东顺力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装备委员会、南京音飞货架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金跃跃、齐麟、徐正林、王光梅、王天根、郭跃忠、王锋、盛林、杜力、张亮、王士祥、包铭、姜巍、杜斌、肖骏、向晓炜、苏坤学、马增荣、杨德维、朱小虎、樊锐。

仓储货架使用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仓储货架的使用要求、操作要求和维护检查。

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工或叉车存取货物的仓储货架(以下简称货架)。

本标准不适用于自动化立体仓库及其他自动化仓储货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WB/T 1042 货架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WB/T 104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仓储货架 storage rack

在仓库中用于货物存储的钢制货架。

4 使用要求

4.1 货架应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4.2 对货架进行任何变动前,应征得货架供应商的许可。

4.3 货架的所有操作作业人员应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叉车操作人员应有相应的作业操作证。

4.4 非仓储货架的专业安装人员禁止攀爬货架。

4.5 货架应设立警示标识显示其额定荷载及加载方式等信息。当同一个仓储区域内有多个不同承载能力的货架时,货架应在各局部区域醒目的位置,显示其相应的额定荷载及加载方式。

4.6 装载应根据供应商规定的加载方式进行,单元荷载应不大于额定荷载。

4.7 物流器具应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其尺寸和类型应与货架结构相匹配。

注:物流器具是指托盘、料箱、仓储笼、堆垛架等采用叉车装运的物流周转器具。

4.8 除非在货架设计时已经考虑,单元荷载的实际尺寸不应超出货架安全操作所需安全距离,不应出现图 1 所示的不正确荷载布置。

4.9 货架的操作通道或区域内应确保没有障碍物。

4.10 在货架及其周围应设置防护措施,避免对货架及操作人员造成损伤。

4.11 叉车在任何时候都应按规定进行驾驶,避免对货架产生碰撞造成损伤。

4.12 货架发生任何意外损伤时,作业人员应立即设置防护围挡或警示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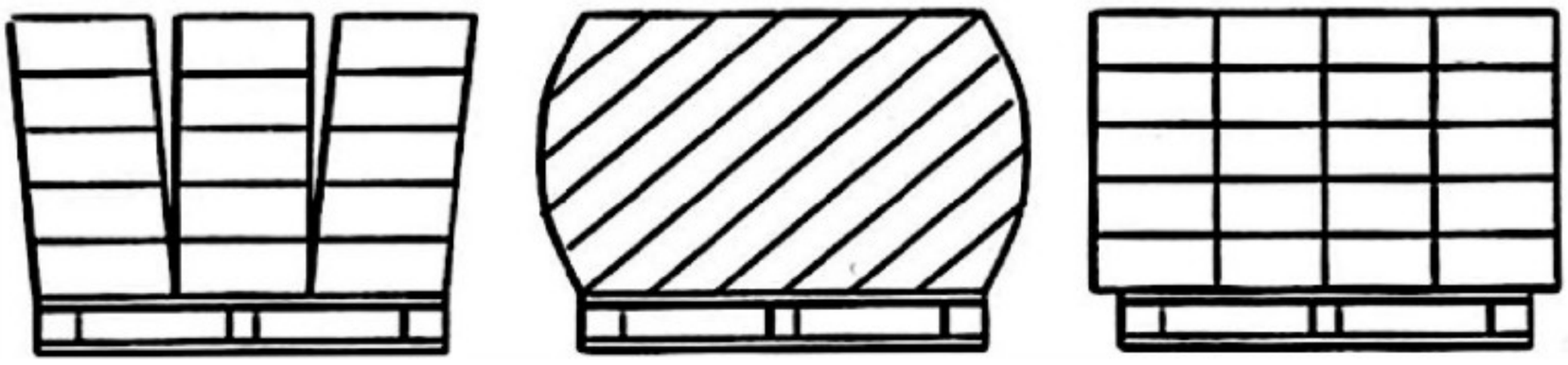

a) 张开　　b) 凸出　　c)悬出

图 1　不正确荷载布置

5　操作要求

5.1　装载

5.1.1　驶入式货架装载方法

驶入式货架的装载方法为：

a) 装载货物时，驶入式货架沿巷道进深的装载顺序应按图 2 所示，将第一个托盘放在位置 1，并按图 2 由下向上、由里向外的顺序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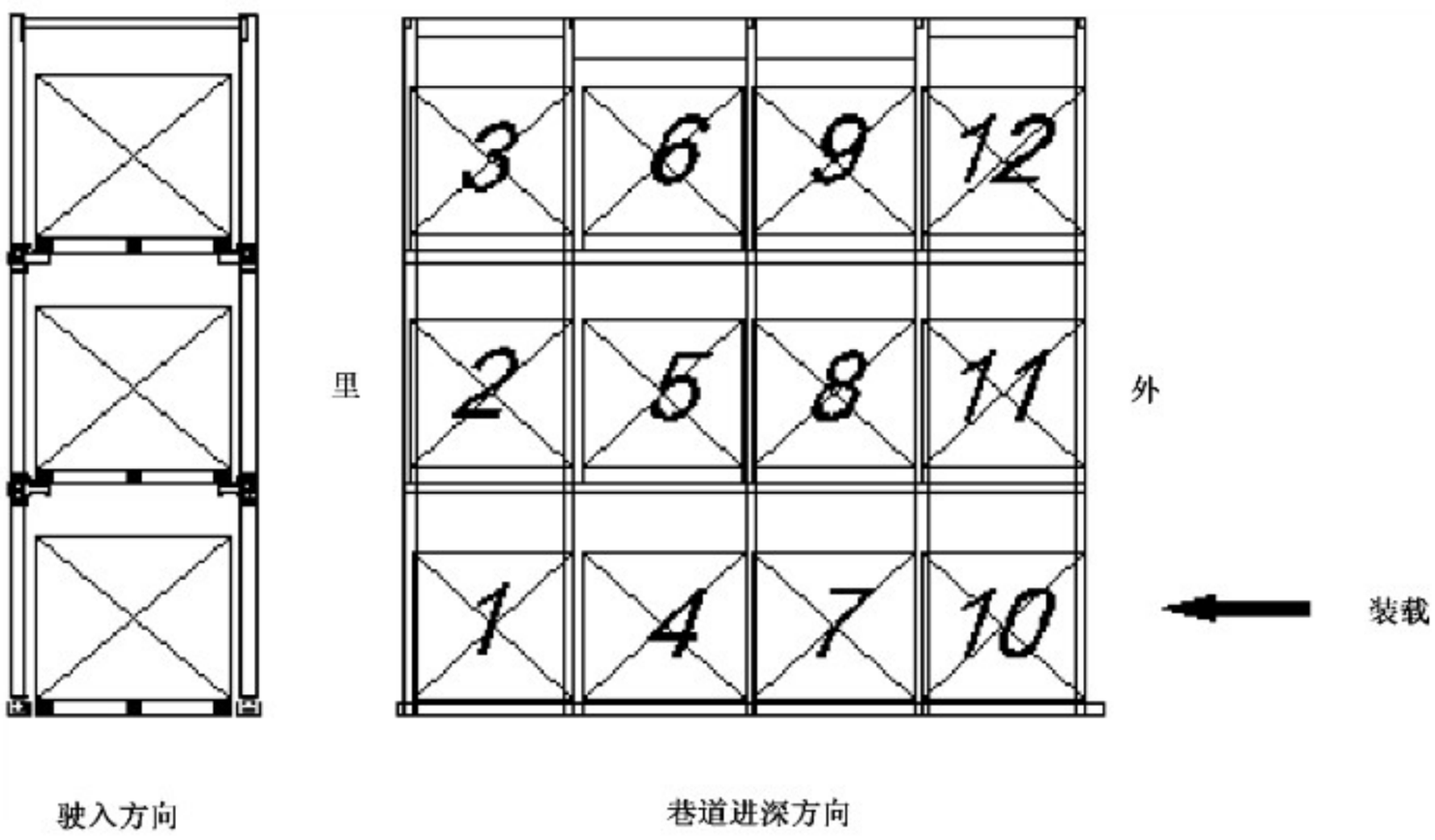

图 2　驶入式货架装载顺序示意图

b) 叉车装载物流器具驶入相应的存储位置；

c) 叉车操作人员开启叉车将物流器具居中放入指定存储层的柱列之间；

d) 叉车从巷道入口驶入到达放货位置，在整个操作过程中物流器具和货架不应存在任何接触；

e) 降低物流器具，将其放置于支撑横梁上，从叉车上卸下荷载。存货时，宜保证相邻货物间有足够安全距离，货叉与相邻物流器具不应干涉。当物流器具与支撑横梁接触后，物流器具在支撑横梁上不应进行滑动或拉动；

f) 驾驶叉车驶离物流器具和货架，然后降低货叉至低位。

5.1.2 非驶入式货架装载方法

非驶入式货架的装载方法为：

a） 装载物流器具到达相应的存储位置；

b） 将物流器具放入货架货格中的适当位置，当物流器具与货架接触后，不应进行滑动或拉动；

c） 驾驶叉车驶离物流器具和货架，然后降低货叉至低位。

5.2 卸载

5.2.1 驶入式货架卸载方法

驶入式货架的卸载方法为：

a） 卸载货物时，驶入式货架沿巷道进深的卸载顺序应按图 3 所示，将第一个物流器具由位置 1 取出，并按由上向下、由外向里的顺序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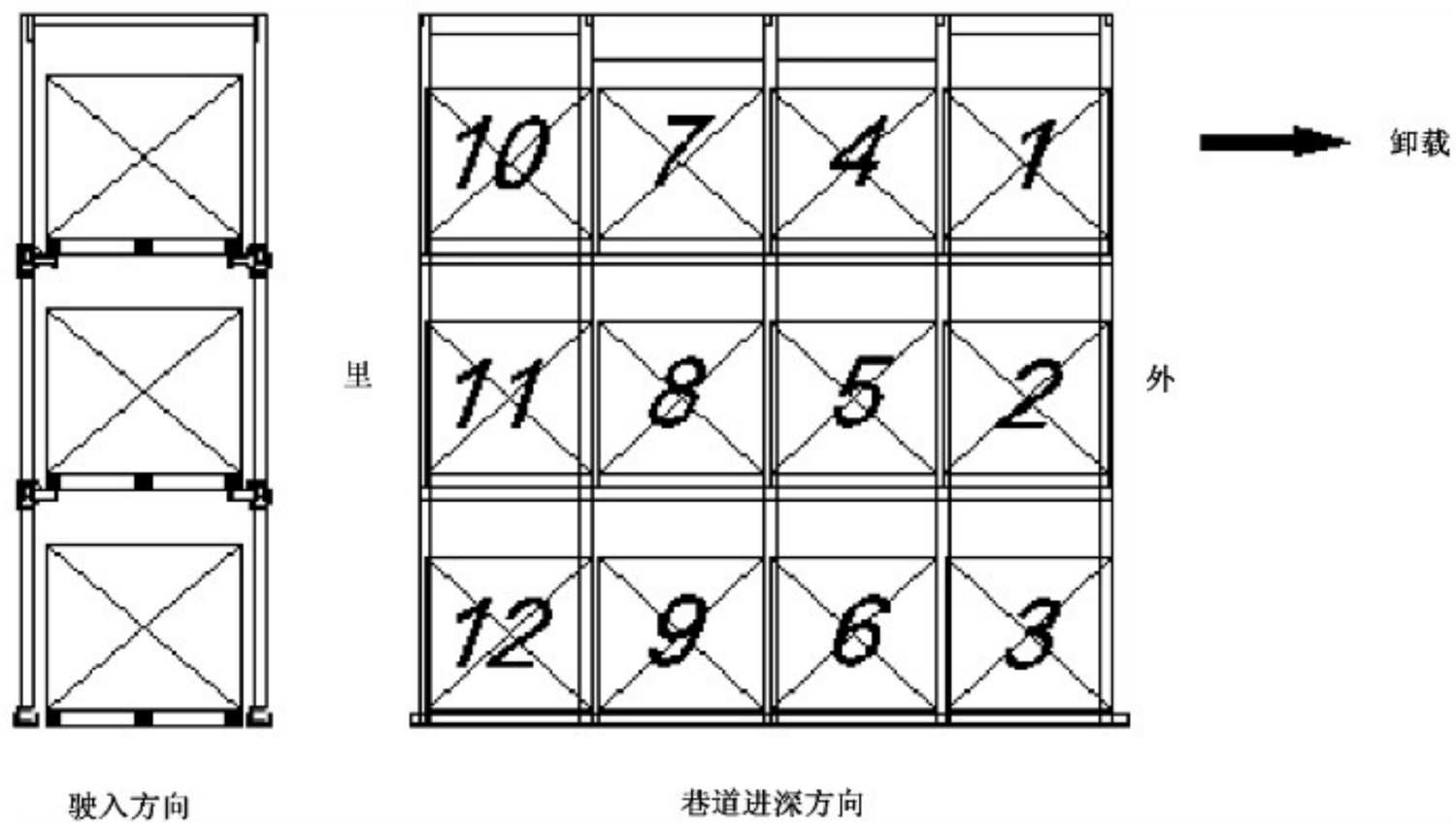

图 3 驶入式货架卸载顺序示意图

b） 叉车从巷道入口驶入到达取货位置，叉车不应直接开进有荷载的支撑横梁的下方；

c） 提升货叉使物流器具离开支撑横梁，驾驶叉车离开货架，将货物卸载至指定位置。取货时，应保证货叉不会与相邻物流器具干涉。

5.2.2 非驶入式货架卸载方法

非驶入式货架的卸载方法为：

a） 到达相应的存储位置；

b） 将物流器具从货架货格中取出，过程中不应与货架及相邻货物发生碰撞；

c） 驾驶叉车驶离物流器具和货架，然后降低货叉至低位。

6 维护检查

6.1 总则

货架应进行日常维护检查，并定期请专业人员进行全面检查。必要时，应及时采取适当的措施，并应做好记录。

6.2 日常检查内容

6.2.1 主体结构

主体结构应检查的内容有：

a) 结构任何部分的碰撞损伤；

b) 柱的倾斜度；

c) 垫片、锚栓、锁定装置、柱及柱的保护装置的工作状况和有效性；

d) 建筑地板的状况；

e) 物流器具上货物的位置；

f) 物流器具在货架上的位置；

g) 所有承载部件的状况和位置。

6.2.2 安全防护措施

安全防护措施应检查的内容有：

a) 荷载和信息标志的设置和更新；

b) 无任何存储位置超载；

c) 单元荷载的稳定性；

d) 单元荷载的尺寸。

6.2.3 检查周期及要求

6.2.3.1 货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日常检查：

a) 每日检查：由叉车操作人员或其他工作人员对仓储货架进行每日检查，发现的所有安全问题和损伤应向管理者报告。

b) 每周或每月检查：由货架安全管理者对仓储货架进行每周或每月检查，并提交正式的书面检查报告。

6.2.3.2 定期年检：以上次年检为期，每隔 3～5 年应由专业人员进行全面检查，并出具正式的书面检查报告。

GB/T 33454-2016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1-55035